

經濟部辦理**商業服務業**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
艱困事業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

109年4月21日

主辦單位：經濟部商業司
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

● 補貼商業服務業之艱困事業推動辦公室 (02)7716-9888 ●

哪些行業可申請?

Q

&

A



商業服務業

營業項目屬:

- 1.零售業
 - 2.餐飲業
 - 3.倉儲業
 - 4.視聽歌唱業
 - 5.洗衣業
 - 6.婚紗業
 - 7.攝影業
 - 8.美髮及美容業
 - 9.批發業
- ...等類別



詳細適用行業別：申請須知**附表一**

以**財政部稅籍登記**之營業項目為準

申請資格是什麼？

Q & A



依法登記

依法辦理**公司登記**、**商業登記**或**有限合夥登記**之營利事業，或無上述登記而有**稅籍登記**之營利事業



稅籍登記

要有稅籍登記!
要有稅籍登記!
要有稅籍登記!

很重要所以講三遍



艱困事業

營收衰退超過**50%**



快速檢視 **3 個勾**，申請補貼 **馬上GO**

補貼內容有哪些?

Q & A

共編列**182.3億**，至少可以補助**34萬**名以上企業員工



薪資補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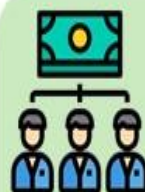
每員工補貼**經常性薪資4成**，每人每月補貼**上限2萬元**，補貼**4、5、6**最多**3個月**。

範例：

A公司之A員工月薪為4萬元，則可獲1萬6千元補貼

減輕發薪成本

減輕營運成本



營運資金補貼

提供企業**一次性**營運資金補貼，按員工數乘以**1萬元**計算。

範例：

A公司有30位員工，則可獲30萬元補貼

受理期間 自**109年4月21日**起至**109年7月31日**

我算艱困事業嗎?

Q & A

凡依法登記之營利事業，且營業額減少**50%**以上

方法一

擇一即可

- ① 109年任1期之合計營業額 ② 108下半年任1期之合計營業額

109年1-6月
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(401、403)
或核定書(405)
任一期之合計營業額

401、403	
1.2月	3.4月
405	
1-3月	

401、403		
7.8月	9.10月	11.12月
405		
7-9月	10-12月	

比

- ③ 108年同期營業額

401、403		
1.2月	3.4月	5.6月
405		
1-3月	4-6月	

- ④ 107年同期營業額

401、403		
1.2月	3.4月	5.6月
405		
1-3月	4-6月	

少50%

免附統一發票、自結營收報表，最簡易

我算艱困事業嗎?



方法一

範例

109年3-4月
401申報書合計營業額

比

109年1-2月
401申報書合計營業額

少50%

117萬元

比

250萬元

少53.20%



188萬元

比

250萬元

少24.80%



我算艱困事業嗎?



凡依法登記之營利事業，且營業額減少**50%**以上

方法二

擇一即可

109年1-6月
任連續2個月之月平均
營業額

1.2月 2.3月 3.4月

4.5月 5.6月

比

① 109年任1個月之營業額

109年

1月 2月 3月

4月 5月

② 108下半年之平均營業額

108年7-12月

6

③ 108年同期之
月平均營業額

108年

1.2月 2.3月 3.4月

4.5月 5.6月

④ 107年同期之
月平均營業額

107年

1.2月 2.3月 3.4月

4.5月 5.6月

少50%

我算艱困事業嗎?



方法二

範例

109年2-3月
月平均營業額

比

107年2-3月
月平均營業額

少50%

109年2月營業額:60萬元

109年3月營業額:72萬元

109年2-3月月平均營業額:66萬元

107年2月營業額:130萬元

107年3月營業額:144萬元

107年2-3月月平均營業額:137萬元

66萬元

比

137萬元

少51.82%



109年2月營業額:80萬元

109年3月營業額:88萬元

109年2-3月月平均營業額:84萬元

107年2月營業額:130萬元

107年3月營業額:120萬元

107年2-3月月平均營業額:125萬元

84萬元

比

125萬元

少32.80%



我算艱困事業嗎？



凡依法登記之營利事業，且營業額減少**50%**以上

方法三

擇一即可

109年1-6月
任1個月之營業額

1月	2月	3月
4月	5月	6月

① 109年任1個月之營業額

109年		
1月	2月	3月
4月	5月	

② 108下半年之平均營業額

108年7-12月
<hr/>
6

比

③ 108年同期營業額

108年		
1月	2月	3月
4月	5月	6月

④ 107年同期營業額

107年		
1月	2月	3月
4月	5月	6月

少50%

我算艱困事業嗎?



方法三

範例

109年4月
營業額

比

108下半年
平均營業額

少50%

108年1月營業額:160萬元;108年2月營業額:155萬元
 108年3月營業額:157萬元;108年4月營業額:162萬元
 108年5月營業額:153萬元;108年6月營業額:164萬元
 108年下半年平均營業額:158.5萬元

70萬元

比

158.5萬元

少55.84%



120萬元

比

158.5萬元

少24.29%



補貼月份怎麼看?



薪資補貼 自發生艱困事實之月份起，最多補貼109年4月至6月3個月之員工4成薪資補貼

營運資金補貼 不論發生艱困事實之月份，一次補貼營運資金

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
案例 1	發生艱困事實			可領薪資補貼月份		
案例 2					發生艱困事實	可領薪資補貼月份
案例 3						發生艱困事實 可領薪資補貼月份

還要注意哪些事項?

Q

&

A

補貼
期間

不可實施減班休息、裁員、員工減薪、解散或歇業

曾有裁員情事、停業或已實施減班休息

但於**復業後**可申請

獲補貼期間，進行減班休息、裁員、減薪、

解散或歇業者**取消資格**



企業保就業，政府有補貼

申請需要什麼資料?

Q

&

A

營收資料

- 一、申請書
- 二、業績**衰退50%**之證明文件(註1)

薪資資料

- 三、109年**3月**全職員工清冊(註2)
- 四、109年**3月份**薪資清冊與薪資轉帳證明
(無薪資轉帳證明者, 可以**薪資印領清冊**替代)

補貼領據

- 五、薪資補貼**領據**、營運資金補貼**領據**、**存摺封面影本**

註1:如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(401或403)及單月統一發票明細表、查定課徵核定稅額繳款書(405)、單月自結營收報表或其他可資證明文件。

註2:勞保投保單位或就業保險投保單位被保險人名冊(不包括部分工時員工), 勞工退休金計算名冊、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之文件。

如何計算 一次性營運資金補貼?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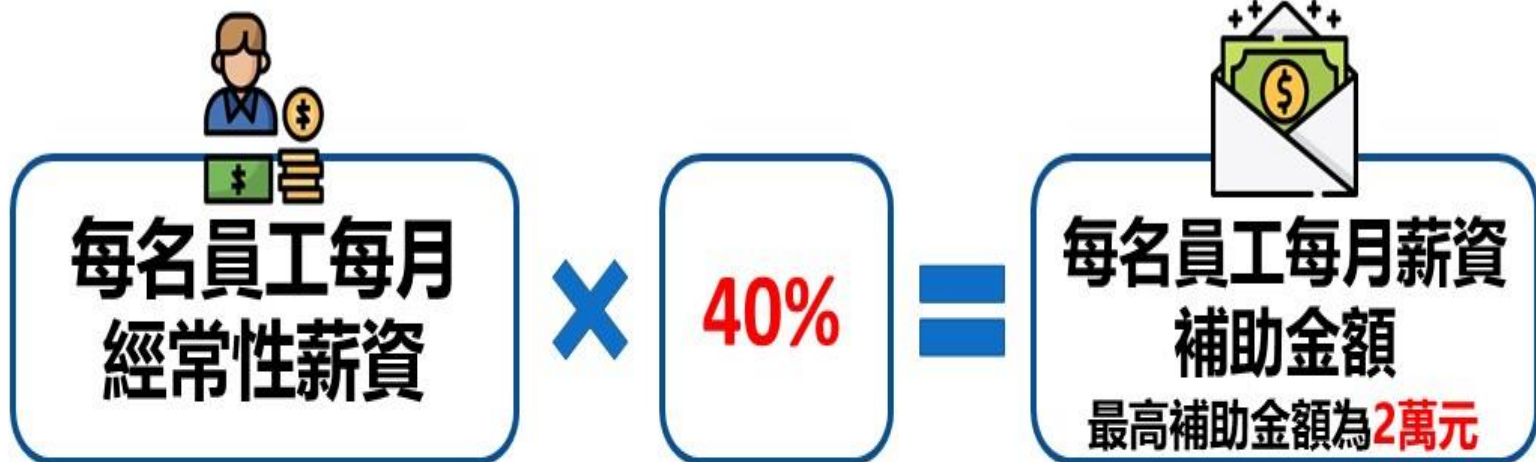
舉例：109年3月投保10人 X 1萬元 = 補貼10萬元



申請
原則

- ◆ 一次申請、一次撥付、一次性補貼。
- ◆ 不論艱困發生月份，不論員工數是否變動。

如何計算薪資補貼? Q & A



舉例1：一名員工每月經常性薪資為 3萬元 \times 40% = 補貼1.2萬元

舉例2：一名員工每月經常性薪資為 6萬元 \times 40% = 2.4萬，補貼2萬元












申請
原則

- ◆ 一次申請、分次撥付。
- ◆ 員工人數若有異動，則須主動申報。

員工數異動怎麼辦?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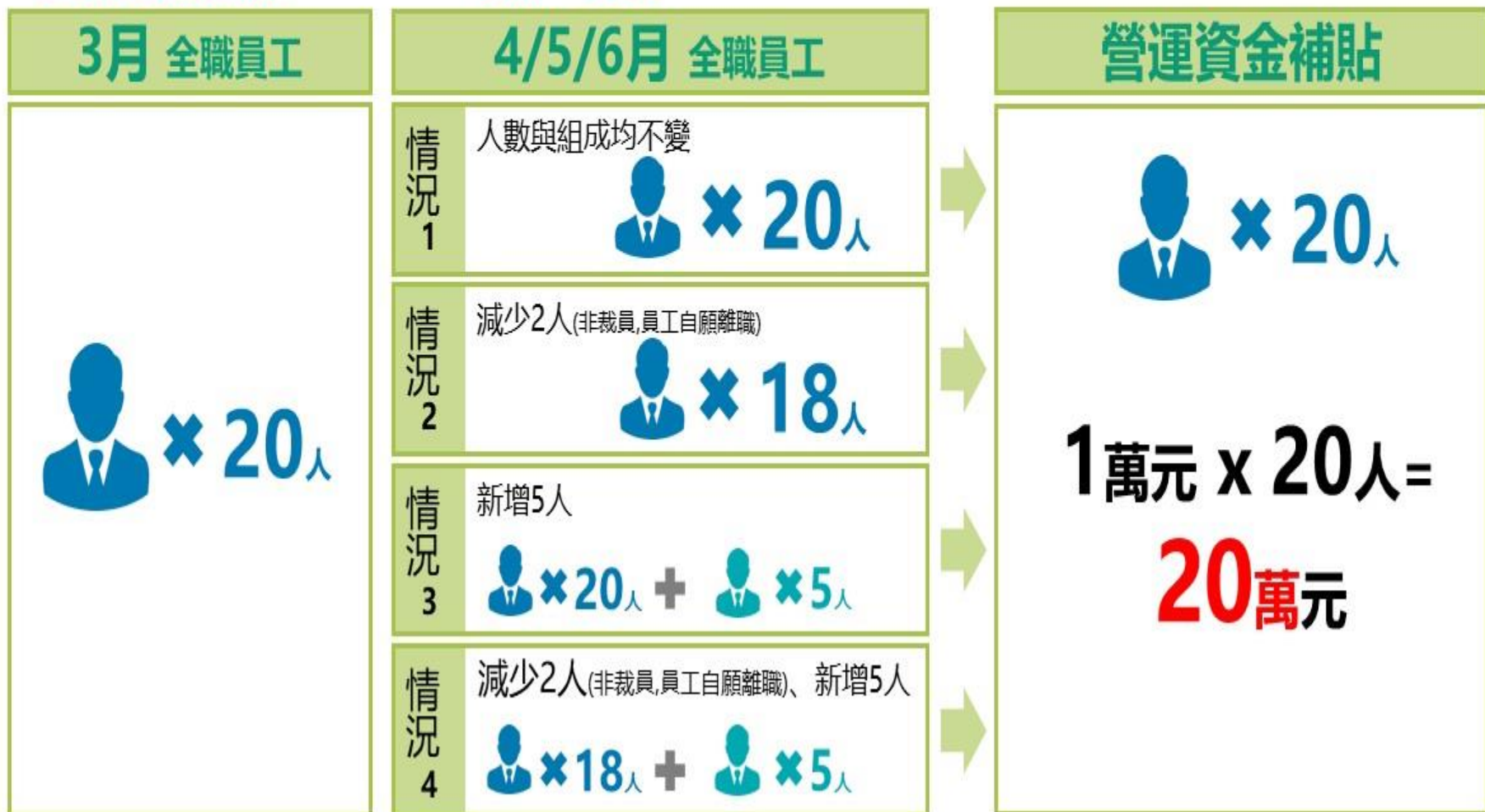
薪資補貼：以109年3月為基準，如有異動者，應於次月5日前提交異動資料。

3月 全職員工	4/5/6月 全職員工	補貼人數
	情況 1 人數與組成均不變 	維持既有補貼 
	情況 2 減少2人(非裁員,員工自願離職) 	核實補貼(扣除2人) 
	情況 3 新增5人 	維持既有補貼 不增加補貼 
	情況 4 減少2人(非裁員,員工自願離職)、新增5人 	核實補貼(扣除2人) 不增加補貼 

員工數異動怎麼辦?

Q & A

營運資金補貼：以109年3月為基準。



全職員工如何認定?

Q & A

具僱傭關係之全時員工

僱傭關係



民法第482條

雙方約定，一方不限期間**提供勞務**，一方**給付報酬**之契約。

全時員工



勞基法第30條第1項

每週工時**40**小時
每日工時**8**小時

員工數計算?

以109年**3**月份之投保全職人員名單為準。

- ◆ 員工有**增加**時，**不增加**補貼。
- ◆ 員工有**減少**時，**核實**補貼。

全時員工判斷依據?

凡投保**超過最低薪資**級距，其**勞保系統**將自動刊載為「全時員工」。



員工問題

什麼是經常性薪資?

Q & A

參考主計總處之定義：指每月給付受雇員工之工作報酬。

工作報酬涵蓋範圍

本薪



按月給付之 固定津貼及獎金

- ◆房屋津貼
- ◆交通費
- ◆膳食費
- ◆水電費
- ◆全勤獎金
- ◆按月發放之
工作獎金
(如業績、
生產、績效
獎金)

若以實物方式給付
應按實價折值計入



包含應付所得稅、保險稅、工會會費

不列入計算項目

加班費

每月固定加班亦不採認



企業接受補貼後 應承諾事項有哪些？



不可實施
減班休息 (無薪假)



不可有解散或歇業情事



不可裁員



不可對員工減薪

若有不實，撤銷補貼、廢止補貼、追回款項、負法律責任

何時可開始申請? 何時可拿到錢?



- 一、申請期間自**109年4月21日**起至**109年7月31日**。
- 二、艱困企業申請後，以**最快速度**核撥。

我要怎麼申請?



補貼商業服務業之艱困事業申請網站



<https://csm-subsidy.cdri.org.tw/>



掛號郵寄: **241 中華郵政三重二重埔郵局3-111號信箱**

收件單位: **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**



北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院本部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03號3樓

中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中部院區 台中市三民路一段158號8樓

南 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南部院區 高雄市中正三路25號6樓東側

申請流程

